

# 雪落黄河

□赵武明

小雪，没有飘雪。  
大雪，没有飘雪。  
冬至，还是没有飘雪。  
风，随着意思吹，吹起了黄河千层浪。

居在金城的人，都期待着一场雪，银装素裹，洗尽铅华。

冬雪罕至，有的只是零零星星的，还没落地就已融化，轻描淡写，虚无缥缈。偶尔看到山巅上的雾凇，抑或在寒冷的山间瞥见雪凌花，欢喜得不得了。瞬间，仿佛觉得眉毛上凝成霜，冷透心，都开始期待一场开打的雪仗。

没雪的日子，蛰居的人们只好逐着一场梦，来到滑雪场。在人造雪上，变着法儿撒欢。但总觉得缺失了一种天籁的韵味。

终于，一场雪飘然而至。白雪覆盖了大河上下。

这是春雪，从天而降，来自于空灵，归宿在大地，轻盈明媚地覆盖，不拒绝脚印，不拒绝炊烟，不拒绝广场与蛮野，俗生俗事娓娓道来，氤氲成体温的煦攘，人群是最有生命气息的所在。

喧闹的年代如风一般远去，那颗经过生活磨砺的心，却已变得沉静柔软，撒下了温情的种子，萌生出平和的心境。不再去追逐一场繁华，知道时光是把无情剑，会消遣世上的一切，好花也难免缤纷一地，盛景也有暗淡的一天。只有那平淡的岁月，伴随我们质朴的生命，眺望黄河东流，聆听河水汤汤，一起走到人生的尽头。

可雪落人群，也是孤寂的。纵然食遍人间烟火，也好似一枚遗世而独立的雪。这精灵从银碗里起舞，柔美的美，禅意的美，美到惊艳。每一场雪来，飘在我心间的，不是雪，而是一个邂逅或者是一场如饥似渴的约会。

我静静地坐在窗前，捧着岁月清幽，真想捧雪煮茶，让心情安然，让一本茶事、书事、诗事融化于一盏盏香气氤氲中。茶无贵贱之分，而分合在于人心。是的，只要心静坦然，用大碗盛茶，也会喝出雪的味道。透彻、光洁、玲珑剔透，直抵心间。

雪，静静落在黄河上。大河远去，带走的不仅仅是雪花，而是一个故事。时光之河缓缓流淌，思绪引航，或顺或逆，或停或行，道法自然。

雪飘着，一下子又将我的思绪牵引回了儿时——

九时的冬天，残留在记忆中最多的莫过于下雪了。一进入冬季，居住在河西的我们就盼望着下雪，漫天的雪花飘飘，那才是冬天的景象，没有雪的冬天还是冬天吗？那时，冬天隔三差五就会落下一场雪，或大或小。

于是不经意间在某个清晨起来，你就会看到地上已经落了厚厚的一层



雪，那漫天的小精灵依然在纷纷扬扬地飘落。压抑住自己欣喜的心情，顾不上欣赏这美妙的雪景，拿起扫帚就扫起院落里的雪。

这是儿时雪天在家里我最爱干的一件事了。从我记事起，好像每年冬天扫雪全让我给承包了，从不让父母亲和家人插手。虽然每次扫雪手脚都冻得冰凉，可浑身却冒着热气流着汗，这种乐趣没有亲身体验是很难体会的。那时家大院落也大，从大门外到后门外足足有五六十米长，要扫完需要花费些时间。

夜深人静，一丝微弱的光线从窗口透进室内，在地上撒上了几许清辉。习惯在无声的世界里，将自己的心事铺开，用有色温暖的文字，记录一段缱绻的情怀。人生在世，难得的是那份自在和悠闲，那份可心和舒坦。雪在飘，思绪满天飞。

没有雪的冬天还叫什么冬天呢？没有冬天的岁月叫什么岁月呢？总有着南方的朋友带着炫耀的口吻说：“我们那里四季如春呢！”我听了一点也不羡慕，四季都不分明，那日子该有多混沌，就像人生只有一种味道似的，总有些乏味。有雪，冬天才有味道，有风韵。最好是一场大雪，就是“燕山雪花大如席”的那种，要不就是“昨夜忽飞三尺雪”的那种。可是，这座城市总是下点儿小雪，世界只是薄薄地敷了一层粉。雪像个顽皮的孩子，露了个影子就逃得无影无踪。整整一个冬天，没有那几天大雪封门的日子，就觉得时光太匆促了，匆促得连脚印都留不下一个。春雪，留下更多的是人们的喜悦和深呼吸。

生活是一面镜子，你对着它笑它就笑，对着它哭它就哭。既然如此，我们不妨一路微笑前行，悠然从容地老去，惟愿岁月的静好长驻人间，如唇边那抹恬淡的笑意，温馨如花，温情似水，柔柔而和和，绵绵而长长……

记忆中，儿时故乡的雪每次都下得很大。有时接连下几天，而且每次都埋过脚踝骨。记得上中学时，去学校要经过大片的树林。一个雪天的早晨，我去上学，疯下了一晚上的大雪将路淹没了，天地间白茫茫一片。我跌跌撞撞地踩着前面的脚印走，放学回家时天放亮了，才发现原来第一个走的人走岔路了，后面的人也都跟着走出了一条弯弯曲曲的路。

踏在雪上，咯吱咯吱的声响，至今犹在耳畔。

一场雪，飘飘洒洒，让大河上下顿时变得简洁明了。黄河像一条银色的飘带明净酣畅。河边的树木，琼枝玉花。万籁俱寂，任河水东流而去。流去的是时光，流不走的是记忆。一条流动的河，让时空开朗。

雪落黄河，四野苍茫。此时，不禁想起了泰戈尔“死如秋叶之静美”的诗句。秋叶是一片叶子最后的风景，死亡是生命结束的时刻，死亡来临还要保持美的状态，未免过于凄美，却震撼着人们的心灵。当然，“质本洁来还洁去”，当面对死亡之时，让自己的灵魂保持美丽，不仅是趋于高尚的人生，也是趋于美好的人生。静美涵养着一股内气，注重自己的内心修为，更多是一种精神的写照。

每个人的心灵都需要滋养。在这个孕育的时节，我会迎着风，沿着蜿蜒的小路，来到旷野，在河边发呆。清新的空气扑面而来，融融的暖意流遍全身，一种美好的情愫在心中悄然

滋长。倘若遇上雨雪潇潇的日子，会选择一个僻静之处，屏气凝神，倚窗听雪，那轻盈的雪，宛如古筝弹奏出的旋律，清越悠长，丝丝入耳，让人荡起悠悠的情怀，享受一段美妙的时光。

夜深人静，一丝微弱的光线从窗口透进室内，在地上撒上了几许清辉。习惯在无声的世界里，将自己的心事铺开，用有色温暖的文字，记录一段缱绻的情怀。人生在世，难得的是那份自在和悠闲，那份可心和舒坦。雪在飘，思绪满天飞。

没有雪的冬天还叫什么冬天呢？没有冬天的岁月叫什么岁月呢？总有着南方的朋友带着炫耀的口吻说：“我们那里四季如春呢！”我听了一点也不羡慕，四季都不分明，那日子该有多混沌，就像人生只有一种味道似的，总有些乏味。有雪，冬天才有味道，有风韵。最好是一场大雪，就是“燕山雪花大如席”的那种，要不就是“昨夜忽飞三尺雪”的那种。可是，这座城市总是下点儿小雪，世界只是薄薄地敷了一层粉。雪像个顽皮的孩子，露了个影子就逃得无影无踪。整整一个冬天，没有那几天大雪封门的日子，就觉得时光太匆促了，匆促得连脚印都留不下一个。春雪，留下更多的是人们的喜悦和深呼吸。

生活是一面镜子，你对着它笑它就笑，对着它哭它就哭。既然如此，我们不妨一路微笑前行，悠然从容地老去，惟愿岁月的静好长驻人间，如唇边那抹恬淡的笑意，温馨如花，温情似水，柔柔而和和，绵绵而长长……

等待大雪不期而至，偷得浮生半日闲，在洁白的雪世界中重回单纯宁静，回味悠长舒缓的旧时光，让心洗去尘埃，得到休憩。等待大雪来临，不只为看雪景，亦为了让雪把美好凝固。大雪纷飞，覆盖一切丑陋，让世界纯净。

走出家门，来到黄河边。不仅仅是为雪。伫立风中，看着河边的树，忽然间感到它们才是大自然中真正的智者。内敛睿智，丢弃一切琐碎，将生命的本质形态呈现出来，干练、简单、磊落，面对雪雨风霜，精气神十足，卓然屹立，更显骁勇刚劲。

你看硬朗的枝条上，因白雪堆积，便柔润丰满了起来，洋洋洒洒，恣意率性。在冬日的天幕上，勾勒出一幅自然天成、意韵无穷的书法作品，给人一种力量，昭示一种精神。一棵树，只有经历过无数个冬天，才能牢牢地扎根于大地，昂然挺立，独自撑起一方绿荫，让风有了琴弦，可以弹奏天籁之音；让鸟有了家园，可以繁衍生息；让空旷的大地有了一个醒目的标志。

在苍凉的背景下，体态魁梧或绰

约多姿的树，透出一种原始、质朴的美。没有繁茂绿叶的妆点，抑或艳花与硕果的牵累。繁华落尽，劲枝如剑直指苍穹，生命的原貌真实地袒露在天空下，凄凄冷风里彰显挺拔的风骨与不屈的灵魂。河边的树此刻是线条了，是国画了，那些线条里也表现了它们感觉到的寒冷。大地好像沉睡，仿佛正在做梦。天地静，人的心也静，静得纷扰全无，杂念全无，烦恼全无，心底一池清澈、明净！

雪，让世界增了色，添了柔。只是一场出其不意的雪，就让人们把冷漠、疲惫渐渐释放。快让我在雪地上撒点儿野，与雪花撞个满怀。每个人有每个人的酣畅，每个人有每个人隐秘的欢乐。还有什么比在萧瑟中遭遇一场大雪更令人心旌荡漾？沉睡的土地，被雪花深情的拥吻惊醒，这是天与地的重逢；春天就要来了，这是天与地的秘语。白雪覆盖下，孕育着风情万种的美丽色彩。雪花优雅从容，天地在看似安静中萌动。土地深处的种子悄无声息地发芽，汇聚成支撑天与地的震动。

雪落无声，甚至遁形。虚无缥缈，只觉迎面湿润，沁人心脾。凝眸处，雪花幻化成薄雾，远处氤氲，近处只有呼吸。金城在悄无声息的飘雪中，酣然入眠，漫长沉醉。心跳的声音逐渐明晰。雪花绽放，刺眼的白，四周都是空的。风随着雪，暮色苍茫，一个个故事正在酝酿。

雪花飘呀飘，金城到处都是雪，玉树琼枝，银楼玉宇，宛若仙境。黄河边树上的雪越积越多，枝头还在簌簌地往下落，花落一般美。再荒僻的角落，也被雪厚厚地覆盖了。雪从来不会厚此薄彼，带给人间的是同样的洁白。一层一层，雪让世界突然间进入一个童话世界。金城如此多娇，在于兰山上，也在于白塔山上；在于大河上下，也在于笑逐颜开。幸福会留在人们心里，也会留在人们的脸上……就像雪花飞舞，滋润着每个人的心。

不知是对冬天的眷恋，还是对春天的热爱，一场春雪就这样飘然而至。灯红酒白，中山桥静如处子一样，千娇百艳……纯白和寂静，霎时，覆盖了这个喧嚣的世界，如此静美！

“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雪落黄河之时，静居一隅，可以一个人捧着一杯酒，清点流光碎影，心也如雪一般纯净安宁，也可以静静地在窗前欣赏飞雪蹁跹，看银装素裹的世界，怀想一些悠远的往事。若是邀上三五好友，走进农家乐，温一壶酒，上几个菜，品酒酌饮，谈古论今；或无需言语，只是举杯聆听窗外雪花飘落的声音，凝眸一笑，生活的乐趣也大抵如此！



# 我常常想起的大舅

□王春丁

大舅90岁生日，大舅的儿子，我的表哥海山让我写点纪念文章。写什么呢？大舅的生活点滴我并不熟知，但大舅给我的印象却非常清晰……

听母亲说，我两三岁时去大舅家住过一阵子。母亲这么一说，我仿佛也想起了那个场景。在大舅家的宅院里，我骑在大舅的脖子上，狗跟在大舅的身后快乐地奔跑着……

姥姥姥爷共生了10个子女，活了8个，五女三男。大舅是长子。大舅家在陕北定边，是老区，大舅也是干过革命的。

听母亲说，大舅15岁时就成了村上油坊的掌柜了。过去的油坊可是财富的象征，掌管着油坊，就等于掌握了一家人的命脉。方圆几十里，大舅声名远扬，还有可能吸引了一大批村中巧姑们！

大舅好学，虽然没上几年学，但书却读了不少，再加上家族遗风，大舅上知天文，下熟地理，还是村上有名的业余“郎中”。

大舅年轻时帮衬姥爷干革命，姥爷外出打游击，大舅在家掌门。革命

成功后，弟弟妹妹去城里公干了，大舅却仍然在家掌门。大家进城去享福了，大舅却在种田。大舅心中多少有些不悦。说起这些事，大舅常常慷慨激昂，仿佛当年英气仍在，骨风正健。但不论城乡，大舅依然是大舅，礼仪规矩、程序正义，大舅仍然守护着他的掌门风范，大家仍然长者为先。

大舅家族人都长寿。大姨去世时84岁，今年二姨85岁，二舅82岁，小舅80岁，母亲78岁，四姨、小姨都70多了，身体还都健康。

大舅前些年经常来兰州。第一次来时正好我娶老婆，大舅来贺，对我来说待遇极高了。在父母家中，父母好酒好肉招待了大舅。那天我老婆陪大舅喝酒，甚是高兴吧，大舅只顾自己喝，也全然不顾老婆用水相陪，还有一个劲地夸赞，“这娃能喝得很呀！”

大舅确是大舅，他的气质、风度，带着长期养成的特有的王者霸气。大舅在弟妹中是说一不二的人，也是特立独行的人。过去兵荒马乱的年代，造就了大舅特有的刚强和勇敢，在弟妹中常常是领头羊。

大舅阅历丰富，走南闯北，见多识广，天文地理、医药、养生饮食，凡其种种，都有涉猎。有一次他来兰州，正好赶上我习惯性肠炎犯了，大舅教我连吃半月去疼片便去了根。

大舅70多岁在村上还骑自行车，高大的个头架在车上，远远就能在村头上看见。串邻居，去镇上，趟地头，逛集市，一次都落不下，直到有一次摔倒，着实吓人不小。从此，大舅也就与自行车无缘了。

我曾3次陪母亲去过大舅家。定边，陕北凹地，是戈壁沙漠、盐碱地，却盛产石油。去大舅家要过定边县城，第一次去可真不咋的。第二次，特别是第三次真是变了样了。小表妹由原来骑行的小摩托换成了小轿车，老远就在高速路口等着。四姨、小姨和姨夫们争相簇拥着母亲，母亲回家的自豪感又平添了更多，原本很浓的陕北话瞬间成了地道的定边话。

兄妹相见，格外亲热。话匣子一打开，笑语连连。表嫂从地里回来，又忙着为我们做饭，特意宰了羊，做羊肉米饭。我打开了带去的好酒，大舅

兴致勃勃，还喝了几杯。不一会儿，大舅在村上的儿子都回来了，大表哥居然60多岁了，但在大舅面前依然是犬子。我突然觉得中国古老的文化就像在大舅一样普通的老百姓家中悠久地传承着……

这一次见到大舅，比前些年苍老了许多，但言谈举止间，不服输、不认老，那股认真、敢担当的劲儿却仍不输当年风采。见到大舅，你真会被折服，震撼。鲁迅先生讲的中国的脊梁不都还在吗？

那次见到大舅，大舅说还要再来兰州，去看他留在往昔的印象，回忆那过去的情怀。人终有一老，但像大舅这样睿智、聪慧、知书达理、富有情商的先人还是健在着吧！

我常常想起大舅，要不是今年太忙，真想去看他。有时我在想，90年在宇宙中太短暂了，但对一个人来说，却还是漫长的。90年的风风雨雨，大舅要怎么应对呢？90岁的大舅，他的生日我都未赶上，但他的气息、笑容以及淡定、果断、坚毅的品质一直在我心里！

我常常想起大舅，要不是今年太忙，真想去看他。有时我在想，90年在宇宙中太短暂了，但对一个人来说，却还是漫长的。90年的风风雨雨，大舅要怎么应对呢？90岁的大舅，他的生日我都未赶上，但他的气息、笑容以及淡定、果断、坚毅的品质一直在我心里！

白居易的《琵琶行》，我滚瓜烂熟。

“老大嫁作商人妇”的琵琶女，“江州司马青衫湿”的白乐天，这一对“同是天涯沦落人”的苦命人，因一夜相逢，谱写了中国音乐史上的著名篇章。

整首《琵琶行》中，琵琶手弹奏的曲子，有名称的只有两首，“初为霓裳后六么”，一首是《霓裳》，一首是《六么》。它们都是唐代大曲，所谓大曲，往往歌、乐、舞三位一体，连缀融合的综合艺术，一般由散序、歌、破三部分组成。

唐代崔令钦的笔记《教坊记》，详细列举了当时流行的46种大曲名称，每一种曲，都有不同的来历和故事，其中的“绿腰”，就是“六么”。

这里主要说《霓裳》。因为道教是大唐国教，法曲自然是主旋律。

《霓裳》，全名《霓裳羽衣曲》，唐明皇李隆基是此曲的创造者。

宋人李上交的笔记《近事会元》，卷四《霓裳羽衣曲》中，有关于此曲的来历：

唐野史云，明皇开元中，道士叶法善，引上入月宫。时秋，上苦凄冷，不能久留。回于天半，尚闻仙乐。及归，但记其半曲。遂篷中写之。会西京都督杨敬述进《婆罗门曲》，与其声调相符，遂以月中所闻，为之散序，因敬述所进为曲身，名《霓裳羽衣曲》也。

虽是野史，情节却相当完整。

开元年间，唐明皇由道士叶法善引导上天，进了月宫。月宫的秋天，天气清冷，在这样的环境里，凡人是不能久待的，但是，月宫中仙乐阵阵，让人飘浮，如在梦幻。

返回途中，隐隐的仙乐仍在耳边回荡。等回到人间，只记得半支曲子，赶紧找纸笔记下来。巧的是，西京都督杨敬述，这时向唐明皇进献了一首曲子，音乐专家李隆基一看，声调和在月宫中听到的差不多，于是，就将月宫中听到的作曲子的序，杨敬述进献的作曲子主体部分，两部分合在一起，起名《霓裳羽衣曲》。

2

2016年10月30日，我到浙江松阳，松阳作协主席鲁晓敏和当地作家鬼鬼陪我爬卯山。卯山脚下，是唐朝著名道人叶法善的出生地，也是他去世后归葬的地方。

叶法善（616—720），是和张天师齐名的中国著名道士。在卯山腰，有一座永宁观，观里供奉着叶法善的塑像。四周有壁画，第一幅就是“伴君游月”。

这是一个仙乐伴奏的宴会场面。月圆形的画面，唐明皇，叶法善，五位仙女，都踩在五色祥云上。一张矮地宽大茶几，上有各类仙果和青花瓷酒瓶，一仙女双手还捧着一大盆仙果。唐明皇，身着明黄亮丽龙袍，右手捏着酒杯，左手打开一个笏板，似乎在阅读乐谱，叶法师着鲜红道袍，拍打着双手，似乎是在打节拍。一仙女抱着琵琶，正轻拢慢捻，三仙女围绕着唐明皇左右伴舞，飞舞起的水袖，和祥云互为云彩。

这个场面，大约就是唐代野史和宋代诸多笔记描述的《霓裳羽衣曲》来历的经典画面了。

基于李隆基的音乐天才，我愿将